



扫一扫

更多精彩活动和免费礼品等你来

## 建市20年来,我市涌现了众多先进典型,大家来评一评—— 谁是“新时代最美咸宁人”

本报讯(记者镇强 通讯员施锐) 昨悉,我市将从9月份至12月份开展“新时代最美咸宁人”评选活动,评选出“新时代最美咸宁人”10名,“新时代最美咸宁人”提名奖10名。

此次评选的对象为:建市20周年以来,全市各个领域、各条战线、各类群体中,为咸宁经济社会发展、为咸宁城市形象提升、为咸宁人民增光添彩等作出卓越贡献的先进典型(含集体),包括:在咸宁本地,有突出贡献,

有特别感人事迹的咸宁籍人士;未常驻咸宁,但为国家作出卓越贡献,为咸宁人民增光添彩的咸宁人;非咸宁籍,但为咸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卓越贡献,在咸宁留下感人事迹的非咸宁籍人士。

目前,我市已成立“新时代最美咸宁人”评选活动组委会。初审将择优选取20名候选人,并进行全面考察。随后,根据网络投票和走访调查情况,确定“新时代最美咸宁人”和“新时代

最美咸宁人”提名奖候选人(各10名)。最终,经过公示并征求意见后,市委、市政府将对评选出的“新时代最美咸宁人”进行表彰。

据悉,此次评选旨在大力弘扬时代精神和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集中展示改革开放40周年暨建市20周年以来全市各行各业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激发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奋发有为、干事创业。

### 我市绿色建筑占比达45%

本报讯(记者叶和平 通讯员 吴雄飞)记者日前从市建筑节能办获悉,我市绿色建筑正进入快速发展期,绿色建筑占比逐年提高,2018年城镇新建绿色建筑占比达到45%。

在全市各地共同努力下,今年元至八月,我市发展绿色建筑近105万平方米,是湖北省下达年度目标的253%。与此同时,建筑面积2.7万平方米的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大楼、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的通城人民医院内科楼正在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绿色建筑二星级设计标识,将助推我市绿色建筑再上一个新台阶。

### 我市31家企业参展国际食博会

13-16日,2018中国国际食品餐饮博览会在长沙国际会展中心举办,我市31家企业参展。

本届参展企业范围广、门类全、档次高、品牌大,参展产品涵盖了各种酒类、食品休闲饮料、茶叶等产品,我市通山包坨、崇阳麻花、赤壁的茶叶等地方传统特色产品亮相博览会。

(记者吴青朋 通讯员石琳)



### 我市启动环保宣传进乡村活动 “环保课堂”开进乡村

本报讯(记者陈志茹 通讯员邹晓伟 明聪)9月13日,由市区两级环保部门共同举办的环保宣传进乡村活动在咸安区汀泗桥镇黄荆塘村和古塘村启动。

此次活动主题为“倡导绿色生活,建设美丽乡村”,围绕“六个一”开展,即发一个“倡导低碳生活共建绿色乡村”的倡议;建一个推广绿色生活的环保宣传栏;放一个“放飞绿色

梦》或《冷墩村的绿色经》等环保公益宣传片;向村民赠送一本《农村环保知识手册》;办一个优秀环保作品展;为村民讲一堂“农村污染防治和绿色生活”的绿色课。

活动现场,环保工作人员围绕主题,向群众讲了一堂绿色环保课,介绍了大气、水、畜禽养殖、土壤、垃圾分类、环境保护、低碳生活等方面内容。

“地膜不能再乱烧了。”这是汀泗

桥镇黄荆塘村村民上完“环保课”后,印象最深的知识点,“在地头烧地膜污染环境,对人体有害,对土地也不好。现在我们都把地膜收起来,交给专门的回收站处理。”

据悉,该活动将在全市各村不定期开展,旨在积极培育生态文化,倡导绿色生活,使生态文明融入美丽乡村建设的每一个环节、走进村民日常生活,使环保理念深入人心。

### 我市女词人秦凤获国际诗词大赛金奖

本报讯(记者杜培清)近日,第二届“中国·白帝城”国际诗词大赛传来好消息,我市女词人秦凤词作《念奴娇·天坑揽胜》斩获大赛金奖。

秦凤笔名清风,系中华诗词学会会员、湖北省中华诗词学会楚凤诗社副秘书长、武汉东湖诗社副秘书长、咸宁市诗联学会副秘书长、咸宁市文艺评论家协会理事。秦凤热爱诗词,自2013年以来,其发表作品荣获了不少奖项。

此次获奖诗作《念奴娇·天坑揽胜》,是秦凤三年前随市作协万里采风行去重庆时所写,反复锤炼后,从2万余首词作中脱颖而出,斩获金奖。

##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九)

(2016年3月16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 第九章 促进措施

**第七十九条** 慈善组织及其取得的收入依法享受税收优惠。

**第八十条** 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捐赠财产用于慈善活动的,依法享受税收优惠。企业慈善捐赠支出超过法律规定的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当年扣除的部分,允许结转以后三年内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境外捐赠用于慈善活动的物资,依法减征或者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第八十一条** 受益人接受慈善捐赠,依法享受税收优惠。

**第八十二条** 慈善组织、捐赠人、受益人依法享受税收优惠的,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第八十三条** 捐赠人向慈善组织捐赠实物、有价证券、股权和知识产权的,依法免征权利转让的相关行政事业性费用。

**第八十四条** 国家对开展扶贫济困的慈善活动,实行特殊的优惠政策。

**第八十五条** 慈善组织开展本法第三条第一、

第二项规定的慈善活动需要慈善服务设施用地的,可以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划拨土地或者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慈善服务设施用地非经法定程序不得改变用途。

**第八十六条** 国家为慈善事业提供金融政策支持,鼓励金融机构为慈善组织、慈善信托提供融资和结算等金融服务。

**第八十七条**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可以依法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符合条件的慈善组织向社会提供服务,并依照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向社会公开相关情况。

**第八十八条** 国家采取措施弘扬慈善文化,培育公民慈善意识。

学校等教育机构应当将慈善文化纳入教育教学内容。国家鼓励高等学校培养慈善专业人才,支持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开展慈善理论研究。

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应当积极开展慈善公益宣传活动,普及慈善知识,传播慈善文化。

**第八十九条** 国家鼓励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为开展慈善活动提供场所和其他便利条件。

**第九十条** 经受益人同意,捐赠人对其捐赠的

慈善项目可以冠名纪念,法律法规规定需要批准的,从其规定。

**第九十一条** 国家建立慈善表彰制度,对在慈善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予以表彰。

### 第十章 监督管理

**第九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对慈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慈善行业组织进行指导。

**第九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对涉嫌违反本法规定的慈善组织,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对慈善组织的住所和慈善活动发生地进行现场检查;

(二)要求慈善组织作出说明,查阅、复制有关资料;

(三)向与慈善活动有关的单位和个人调查与监督管理有关的情况;

(四)经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可以查询慈善组织的金融账户;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待续)

咸宁市慈善会联系方式:

电话:0715-8139816

地址:咸宁市咸宁大道35号

捐赠明细:

户名:咸宁市慈善会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营业部

账号:423899991010003045786



咸宁市慈善会二一二维码

